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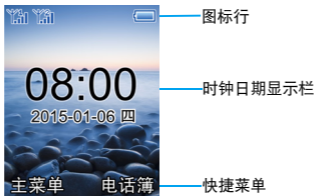
了解您的手机



飞利浦将不断力争改善产品性能并确保该用户指南的准确性。因为手机软件版本的更新，本手册中的某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手机有所差异。飞利浦保留修改本用户指南的权利，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请以手机实际操作为准。

待机屏

待机屏由以下部分组成：



按键

了解主要按键如何操作。

按键	描述	功能
	拨号	拨打或接听电话。
	确认及导航键	选择或确认菜单功能。
	挂机 / 退出 / 关机	结束通话；返回待机屏； 长按开启 / 关闭手机。
	左软键	选取屏幕上的对应选项。
	右软键	选取屏幕上的对应选项。
	键盘锁	先按 ，再按 锁定键盘或为键盘解锁。

图标与符号

了解显示屏上显示的图标。

图标	描述	功能
	静音	来电时手机会静音。
	振动	来电时手机会振动。
	电池	指示条显示电量状态。
	短信	您收到一条新短信。
	未接电话	您有一个未接电话。
	耳机	耳机已连接到手机。
	闹钟	闹钟已开启。
	GSM 网络	手机已连接到 GSM 网络。 指示条越多，接收质量越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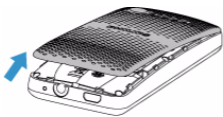
第一次使用

安装与充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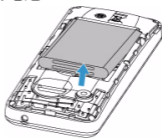
首次使用手机时，如何安装 SIM 卡及给手机充电。

插入 SIM 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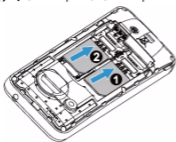
1 取下电池盖。



2 取出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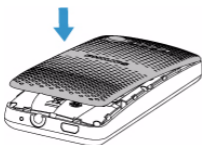
3 插入 SIM 卡 1 / SIM 卡 2。



4 安装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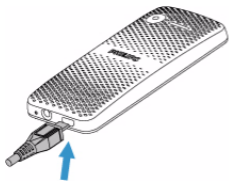


5 盖上电池盖。



为电池充电

新电池已部分充电，手机屏幕上的电池图标表示电量状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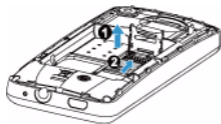


提示：

- 充电时，您仍可以使用手机。
- 电池完全充电后，将充电器继续连接在手机上不会损坏电池。如需关闭充电器，应将其从电源上拔下。因此，请选择易于您插拔的插座。
- 如果您几天内都不会使用手机，建议您取出电池。
- 如果已完全充电的电池搁置不用，电池本身在一段时间后，会因自放电而处于无电压或低电压状态。
- 新电池或长时间未使用的电池，需要较长时间充电。

插入 Micro SD 卡 (存储卡：最大支持 32GB)

您可在手机中插入 Micro SD 卡以扩展手机存储容量。





- 1 打开卡夹，将 Micro SD 卡与卡槽对齐并放入卡槽。
- 2 关上并锁定卡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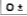
使用您的手机

如何拨打电话





拨出电话

- 1 输入电话号码。
- 2 按  拨打该号码。
- 3 按  挂机。

* 提示:

- 如需拨打国际长途电话，长按  输入国际前缀“+”。


接听电话及挂机

- 1 按  /  接听电话。
- 2 按  选择免提模式。
- 3 按  挂机。

使用快速拨号

在待机屏幕，长按数字键可快速拨号。


设置快速拨号键：

- 1 进入电话簿 > 选项 > 电话簿设置 > 速拨。
- 2 进入状态，打开 / 关闭速拨功能。
- 3 进入速拨列表，选择一个数字键。
- 4 按  添加电话号码。

怎样收发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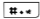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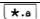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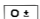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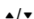

您可以使用信息菜单功能发送文字信息。

发送信息

- 1 进入主菜单，选择信息 > 写信息。
- 2 输入文字信息。
- 3 选择手动输入号码或从电话簿中添加收件人。
- 4 按  选项 > 发送。

如何输入文本

常用按键

按键	功能
	短按切换输入模式。
	输入符号和标点。
	输入空格。
	(右软键) 清除前一个字符。
	选择或确认字符。
	上下翻动选框。
	输入拼音时选择所需的注音；选择所需文字。

注意：

- 当您为手机选择不同的语言显示时，手机所支持的输入法可能会发生变化。

输入法介绍


输入法	功能
基本英文输入	按所需字母的对应键输入单词。按一次可输入按键上第一个字母，快速按两次可输入按键上第二个字母，以此类推，直至所需字母出现在屏幕上。
数字输入	按对应键输入数字。
拼音输入	输入拼音选择所需汉字。
笔画输入	输入时，参照手机上对应笔画的按键，将笔画按顺序输入，即可得到所需汉字。笔画输入法将汉字的笔画分成五个基本笔画：(横，竖，撇，捺及折)，再加上一个特殊笔画。当所需笔画不属于以上五种笔画时，可使用特殊笔画(?)代替。

管理电话簿


了解电话簿功能的基本用法。

添加联系人

方法一：

- 1 在待机屏幕，输入电话号码，按保存，选择存储位置后，编辑姓名，按  > 保存。

方法二：

- 1 进入电话簿，选择添加联系人。
- 2 选择存储位置（到 SIM 卡 1/ 到 SIM 卡 2/ 到手机）。
- 3 编辑姓名和号码，按  > 保存。


查找联系人







- 1 进入电话簿。
- 2 在查找框中输入姓名字首拼音。（例如“王芳”输入 WF）
- 3 从搜索出的列表中选择联系人。

音乐播放器

将 MP3 格式的音乐文件保存在存储卡的 **My Music** 文件夹中。

播放音乐

- 1 进入多媒体 > 音乐播放器 > 列表，选择歌曲。
- 2 按  播放，播放歌曲。
- 3 使用以下按键控制播放：


功能	描述
	开始或暂停播放。
	按导航键 ◀ 选择上一曲。
	按导航键 ▶ 选择下一曲。
	按导航键 ▲ 或 ▼ 调整音量。
	(右软键) 返回上层菜单。
	返回待机屏幕。

设置

进入选项 > 设置：

- 首选列表：手机 / 存储卡。
- 自动生成列表：打开 / 关闭。
- 重复：设置歌曲的重复播放模式。
- 随机：选择开启或关闭随机播放。
- 背景播放：选择开启或关闭背景播放。

如需关闭音乐播放器：

进入多媒体 > 音乐播放器，按 。


注意：

- 欣赏音乐时请适当调整音乐音量。长时间处于高音量环境中可能会损坏您的听力。

相机

了解如何拍摄和查看照片及视频。

拍照

- 1 进入相机。
- 2 点击  照相，手机自动保存照片。



提示：

- 使用相机功能请插入 SD 卡。

调频广播


了解如何使用收音机收听电台节目。

收听电台节目

- 1 将耳机连接到手机上。
- 2 进入多媒体>收音机，按  > 自动搜索。手机开始自动搜索电台，并存储可接收电台。
- 3 按选项 > 频道列表可选择收听频道。
- 4 按 ◀ 或 ▶ 可手动微调。
- 5 按 ▲ 或 ▼ 调整音量。
- 6 按  暂停 / 关闭收音机。

工具箱


打开日历，您可直接查看日历。

按  选项 > 跳至指定日期 / 切换到今天。

闹铃

了解如何设置并使用您的闹钟，本机为您提供了五个闹钟。

设置闹钟

- 1 进入工具箱 > 闹铃。
- 2 选择一个闹钟，编辑该闹钟。
- 3 完成设置后，按  > 保存。

注意：

- 可设置贪睡时间，1/3/5/10 分钟。

取消闹钟

- 1 进入工具箱 > 闹铃。
- 2 选择需要取消的闹钟，选择关闭。

停止闹钟

闹钟响起后，

- 选择**停止**：闹钟停止响铃。
- 选择**睡眠**：闹钟会在设置的睡眠时间过后再次响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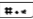
设置

模式设置

选择开启双卡或只开启一卡。

情景模式

本机已为不同场景定义了情景模式。每个情景模式中包含了铃声、音量、提示模式及其它设置。您可选择预设的情景模式，快速地调整来电铃声及信息提示音。

- 1 进入设置 > 情景模式，按 ▲ 或 ▼ 选择所需模式，按  确认。
- 2 按  选项 > 个人设置，修改铃声、音量及其它设置。
如需启用**静音模式**，进入待机屏幕，长按  切换。

手机设置

功能	描述
时间与日期	设置手机时间。
定时开关机	设置手机自动开关机时间。
语言	选择手机语言。
首选输入法	设置手机的首选输入法。
待机菜单显示	自定义待机菜单显示。
快捷功能	自定义手机的快捷功能。
指定功能键	设置导航键的快捷访问菜单。
飞行模式	在正常模式和飞行模式间切换。
其它设置	
LCD 背光	设置 LCD 背光亮度和时间。

安全设置

功能	描述
SIM 卡 1 / 卡 2 安全设置	设置 SIM 卡的 PIN 锁。
手机安全设置	
手机锁	设置手机密码。
更改密码	更改手机密码。

通话设置

功能	描述
黑名单	设置黑名单。
自动重拨	自动重拨未接通的呼叫。
通话时间提示	按导航键开启。
应答模式	设置手机应答模式。


恢复出厂设置

功能	描述
恢复出厂设置	将手机所有设置恢复到默认值。需输入手机锁密码（默认为 1122）。

安全与注意事项

安全警告

切勿让儿童接触手机


 手机及所有配件应存放在一个安全且儿童无法触及的地方。若吞食细小零件可能会造成窒息或发生危险。

无线电波


 您的手机以 GSM(900/1800MHz) 频率传输 / 接收无线电波。

 咨询您的汽车制造商以确定您车内使用的电子仪器不会受到无线电波的影响。


在下列情况下请保持关机

 乘坐飞机时要关机或停用无线功能。在飞机上使用手机会危及飞机的操作，干扰手机网络，甚至可能触犯法律。

 在医院、诊所、其它保健中心及任何您附近可能会有医疗设施的场所。

 在含有潜在爆炸性气体的地区（如加油站以及空气中含有灰尘颗粒如金属粉末的地区）。在运输可燃性产品的车辆附近或由液化石油气（LPG）驱动的车辆内。在采石场或其它正在进行爆破作业的地区。

您的手机与您的汽车


 驾驶时避免使用手机，并遵守驾驶时限制使用手机的所有规定。如有需要，请使用免提配件接听，确保安全。同时，请确保您的手机不会阻碍车内的任何安全气囊或其它安全仪器的操作。

谨慎使用您的手机

 为使手机发挥最佳和最令人满意的操作性能，我们建议您以正常的操作姿势使用手机。


- 请不要将手机放在极高或极低的温度环境中。
- 请不要将手机浸在任何液体中：如果您的手机弄湿了，请关机并取出电池，并在过了 24 小时、手机干了之后再开始使用。
- 要清洁手机，请用软布擦拭。

保护电池以防损坏


 您应该仅使用飞利浦原装电池及配件，任何其它配件将可能损坏您的手机，并导致您的飞利浦手机担保无效。使用非原装电池可能导致爆炸。

- 您的手机由可充电电池提供能源。
- 仅可使用指定充电器。
- 不要烧毁电池。
- 不要使电池变形或拆开电池。
- 请不要让金属物体（例如口袋中的钥匙）造成电池接触器的短路现象。
- 避免将手机暴露在过热（>60° C 或 140° F），过湿或腐蚀性极强的环境中。

环保责任

 请切记要遵循有关包装材料、耗尽电池及旧手机处理方面的当地法令，并尽量配合他们的回收行动。飞利浦的电池及包装材料已标注标准符号以促进废弃物的回收及正确处理。

: 表明包装材料可回收。

: 表明已找到有关国际包装恢复和回收系统的非常经济的做法。

: 塑料材料可以循环使用（还作为塑料种类标识）。

听力保护

 欣赏音乐时请适当调整音乐音量。长时间处于高音量环境中可能会损坏您的听力。

使用建议

起搏器

如果您是起搏器用户：

- 开机时让手机与起搏器至少保持 15 厘米以上的距离，以免有潜在的干扰。

- 请不要将手机放在胸袋中。
- 用离起搏器较远的那一侧耳朵来接听电话，尽量减少潜在干扰。
- 如果您预感到已产生干扰，请关闭手机。

助听器

如果您是助听器用户，请向医生和助听器厂商咨询，了解您使用的设备是否对手机干扰敏感。

其它医疗器械

如果使用其它人身医疗器械，请咨询器械制造商，确认这些器械具有屏蔽外部射频的功能。医生可以协助您获取这些信息。

如何延长手机电池的使用时间

保持手机电量充足对于手机的正常使用是十分重要的。请为您的手机采取以下省电措施(如适用)：

- 关闭手机的蓝牙功能。
- 调低手机的背光级别，并调短手机的背光持续时间。
- 开启自动键盘锁；关闭按键音或振动提示。
- 在手机信号覆盖不到的地方，关闭手机。否则，您的手机会不断搜索网络，消耗电池电量。

故障排除

手机无法开机

取出电池并重新安装。然后为电池充电，直到电池指示图标停止闪烁为止。最后，拔出充电器并尝试开机。

开机时，屏幕上显示已锁信息

有人试图使用您的手机，但是不知道您的 PIN 码和解锁码 (PUK)。请与服务提供商联系。

屏幕上显示 IMSI 出错

此问题与您所申请的服务有关。请与您的运营商联系。

手机不能返回待机机屏幕

长按挂断键，或关机，检查 SIM 卡与电池是否正确安装，然后开机。

不显示网络符号

网络连接断开。可能正位于一个信号死角（在隧道中或在高层建筑物之间），或是超出网络覆盖范围。请换一个地方再试或重新连接网络（特别是在国外时），如果您的手机拥有外置天线，查看天线是否位于适当位置或联系网络运营商，寻求帮助或获取相关信息。

按键后，屏幕无反应（或反应慢）

屏幕在极低的温度下反应会变慢。这是正常现象，并不影响手机的操作。请到一个较温暖的地方再试。有关其它注意事项，请问您的手机供应商咨询。

您的电池似乎过热

您可能未使用规定的手机充电器。记住要始终使用手机包装中的飞利浦原厂配件。

手机不能显示来电者的电话号码

此功能要视网络和所申请的服务而定。如果网络不发送来电者的号码，手机将显示来电 I 或匿名通话。有关详细信息，请联系运营商。

无法发送文字信息

有些网络不允许与其它网络交换信息。请确保您已输入短信息中心号码，或联系您的运营商以获取有关详细信息。

无法接收、储存和/或显示图片

如果图片太大、文件名太长或格式不正确，手机可能无法显示。

您不确定手机是否正常接收来电

查看呼叫转移选项。

在充电时，电池图标不显示指示条而且边缘闪烁

环境温度只有在在不低于 0°C(32°F) 或超过 50°C(113°F) 时才能为电池充电。有关其它注意事项，请咨询手机供应商。

屏幕上显示 SIM 出错

请检查 SIM 卡是否正确插入。如果仍然存在问题，SIM 卡可能已损坏。请联系网络运营商。

试图使用菜单中的功能时，手机显示禁止使用

有些功能要视网络而定。因此，这些功能只能在系统或您所申请的服务可支持时方可使用。有关详细信息，请联系运营商。

屏幕显示“插入 SIM 卡”

请检查 SIM 卡的插入位置是否正确。如果仍然存在问题，您的 SIM 卡可能已损坏。请联系运营商。

手机在车内无法正常操作

车内包含一些会吸收电磁波的金屬零件，可能影响手机的性能表现。您可以购买一个车用组合，它附有一个外用天线，可在免提听筒的情况下进行通话。

ⓘ 注意：

您应该先向您当地的有关部门了解开车时是否可以使用手机。

手机无法充电

如果手机的电池完全没电，则需要等待几分钟（通常不超过 5 分钟），充电图标才会在手机屏幕上显示。

手机拍摄的图片不清晰

请确保照相机镜头的两面都清洁。

商标说明

Philips 飞利浦及飞利浦盾徽均为皇家飞利浦有限公司的注册商标，经皇家飞利浦有限公司授权由深圳桑菲消费通信有限公司生产制造。

证书信息（比吸收率）

您的手机符合限制人体接收无线电和电话通信设备所发出的射频（RF）能量的国家标准（GB21288-2007）。这些标准可防止销售超出每千克身体组织 2.0 瓦的最大接受等级（又称特定吸收率或 SAR 值）的手机。

该款 E103 型号的手机最高比吸收率值为 1.14 瓦特 / 千克 (W/kg) 符合国家标准 (GB21288-2007) 要求建议的射频辐射限值。

客户服务条例声明

当手机出现故障，客户凭购机的有效发票及三包凭证享受三包权利。

符合其中保修规定的可选择最近的产品制造商授权维修中心享受保修服务。客户可通过服务热线咨询维修网点。

凡本公司出售的手机主机享有自购买日起壹年的保修。充电器保修壹年，电池保修半年，耳机保修叁个月。

属于下列情况之一，则不属于三包范围。属非保修手机，维修中心将作保外收费维修处理。

- 手机无购机发票和三包凭证，亦不能提供有效证据证明手机在三包有效期内，并超过出厂日期 15 个月；
- 购机发票或三包凭证上的内容与商品实物标识不符或被涂改。包括手机调出的 IMEI 号和机身背贴上的不符；
- 手机背后的封条或标签被撕毁 / 涂改 / 损坏 / 不可辨识。手机的保修标记被拆封或丢失；
- 手机浸液（如：入水 / 手汗 / 使用环境潮湿）、摔掉、非法拆装等原因造成的损坏；
- 未按产品使用说明书要求使用、维护、保养或意外或运输所造成的损坏；
- 因不可抗力如地震、水灾、战争等原因造成的损坏。

其他限制：本保证和三包凭证构成完整的协议书。除上述明确表明在保证内容以及法律和不可排除的内容以外，产品制造商不提供其它任何保修。并且特此声明不保证任何适销性，也不对某一特定用途做默认保修。

产品制造商对任何有关该产品的购买及使用而引起的无论何种类型、原因的损失、或及何种形式与特点的索赔的全部赔偿额，只限于原始产品当时的购买金额。

然而，产品制造商将不负任何责任因本产品的购买或使用而引发的惩罚性的、特别的、意外的、间接的或相应而生的损害（包括但不限于使用损失、时间损失、各种不便、商业损失、利润损失、商业机会损失、货物及服务的替换费用、投资损失、商誉信誉损害或数据丢失及第三方索赔）。在法律许可的最大限度内，不论产品制造商是否已被告知这种损失的可能性，尽管任

何有限补偿的基本目的也无法实现，但这些限制依然有效。

本条例和三包凭证将构成客户与产品制造商之间就该移动电话机商品所达成的完整的唯一的协议。它将取代之前各方的所有协议，包括口头或书面及来往与各方之间与此有限责任协议有关事项的通讯。任何速递商、零售商、代理人、销售商、雇员，其中包括产品制造商的雇员均不得对此有限责任协议做任何更改。您也不应将任何此类的修改作为依据。

本公司设有售后服务热线回答客户产品使用问题，国内维修网点咨询并接听客户投诉。

热线服务时间周一至周日 8:00-18:00。

非工作时间有语音信箱自动留言。

热线服务电话：4008 868 001

* 产品制造商对以上内容保留最终解释权。

环保声明

产品中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的名称及含量

部件名称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 (VI))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联苯醚 (PBDE)
手机主体	x	○	○	○	○	○
电池	x	○	○	○	○	○
充电器	x	○	○	○	○	○
附件	x	○	○	○	○	○

注意：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在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 SJ/T11363-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X：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 SJ/T11363-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

(本产品符合欧盟 RoHS 环保要求；目前国际上尚无成熟的技术可以替代或减少电子陶瓷、光学玻璃、钢及铜合金内的铅含量)

该环保使用期限指在正常使用条件下，手机（不含电池）及其附件产品中含有的有害物质或元素不会发生外泄或突变，电子信息产品用户使用该电子信息产品不会对环境造成严重污染或对其人身、财产造成严重损害的期限。

